

# “汁甘如蔗，邑产最美”

## ——崇明芦稷

□ 陆茂清

### 品种繁多 各有特色

盛夏过后直到仲秋，崇明岛千家万户的宅前屋后，或是广袤田野里，到处可见一片片高高的青纱帐，在风中摇曳招展，宛若波涛翻滚。外地来的朋友们，有的以为是玉米，有的以为是竹林，还有的只当是高粱未红时，其实都不是，而是闻名遐迩的土特产——芦稷。

芦稷，学名芦粟，茎里的甜汁供人享用，上海人俗称甜芦粟。经查，现存最早的《正德崇明县志》“物产”中，就已有“芦稷”的记载，说明它在崇明起码已有近500年的悠久栽培史。

崇明芦稷春种夏收，夏种秋收，中间还可插种，品种繁多，可分青壳、黄壳、红穗、黑穗、小穗、糖穗、甘蔗芦稷等七八种。它茎青节长，汁多味甜，肉质松脆，有怡糖香味，富含碳水化合物、脂肪、蛋白质、葡萄糖、果糖等多种营养成分，以及铁、钙、磷等人体必需的微量元素，是岛上居民农耕、休闲之余的绿色保健饮料。它还有清凉解毒的功能，一代接一代传下来的经验之谈：六月夏天里，小囡天天吃二三根芦稷，便可少生甚至不生热疖。

各个品种的芦稷各有特色，如黄壳芦稷的秆虽然细了些，但肉质格外松脆；再如小穗芦稷秆粗，又比别的品种长得高，从根到梢十三节，节节一尺多长。

还有一种“糖穗”，皮与肉质都呈麦芽糖色，怡糖味也胜过其他品种，孩子们最为喜欢，只是数量不多，也不及别的品种粗壮。物以稀为贵的缘故，农民在培植过程中格外“照顾”，往往留给宝贝囡囡吃，或是招待城镇里来的稀客，还免不了眉飞色舞介绍夸耀一番。

甘蔗芦稷更是值得大书一笔的，那是上世纪八十年代中问世的新品种，它既有甘蔗茎粗壮的长处，又有芦稷甘甜松脆的特点，吃着特别的过瘾，广受各式人等欢迎，再则，甘蔗芦稷根须发达，抗风能力强，不容易倒伏，所以种植者与日俱增，越来越多，已占了大半壁江山。

旧时崇明，芦稷一向以分散种植为主，大多数自给自足，也有少数卖了换钞票的。

进入改革开放市场经济年代后，随着来崇明观光旅游者的日渐增多，相当多的农户将芦稷作为家庭经济收入的来源，还出现了一批靠着芦稷致富的专业户。

### 邑产最美 名不虚传

众所周知，芦稷并非崇明独有，近如沪郊、江南苏北，远及长江中部一些地方也有种植，但一向以崇明芦稷为上品，也因此《崇明县志》中有这样的赞语：“芦稷，干有节如甘蔗，童稚喜食，谚云‘甘蔗老头甜，芦稷到梢甜’。”“芦稷，汁甘如蔗，邑产最美。”是说与别处的芦稷相比，崇明芦稷的味道最为可口、美好、满意。

笔者因公因私离乡时做有心人，偶然见了外地芦稷，总是要尝尝的，普遍的感觉，不太松脆，甜汁少而淡。也曾问过在奉贤的亲戚，回说那边也有些芦稷种，口感肉头硬，也不大甜，不及崇明的好。

有个是农艺师的朋友秦君，曾长期在湖北某地从事农业科技，因嫌当地的芦稷不太甜，想起了好吃的家乡芦稷，便萌生了一个想法。

一年回乡探亲时，他随带了



把崇明芦稷籽去湖北种植。原本以为，当地的芦稷味道欠佳，很可能是种植粗糙所致，因此完全按崇明的传统方法下籽、移栽、除草、中耕、施肥、削穗，其间充分发挥其本职技能，规范而又精细，一丝不苟。

早也盼，晚也盼，精心种植的芦稷终于成熟了，削了穗的长出了“二条头”，未削的穗已变成了黑色或红色。一天，秦君兴致勃勃拔了一根未削穗的试吃，失望地摇摇头；再拔一根削了穗的，同样的失望。他不承认失败，第二年再接再厉，较去年更加精细栽培。结果与去年一样的令人扫兴。

秦君认真地从农业科技专业角度梳理教训，得出这样的结论：“橘生淮南则为橘，生于淮北则为枳。生长环境变了，农作物的品性也会随之改变，关键之点，是崇明岛的土质与湖北不同，所以变味了。”

崇明属世界上最大的河口沙岛，由浩荡长江水带来的泥沙沉积而成，岛上的沙夹黄壤土最适宜芦稷生长，崇明芦稷之所以能称得上“邑产最美”胜过别处，原由盖出于此。

说起崇明芦稷“邑产最美”，想起了一件往事：一次与内人自助游到了浙江乌镇，随着花花绿绿南腔北调人流观赏了一个多小时，感觉有些累了，便在长廊的椅子上坐下歇息，拿出自带的芦稷享受起来。

无意中发现，对面一对中年男女一眼不眨地看着我们，后来向身旁的姑娘嘀咕了一句，姑娘与我们打了个招呼，自报了导游身份，说这两个是日本北海道的游客，想知道你们吃的是什么。我回答过后，拿起几节递过去：“给日本朋友米希米希，看来你也没有吃过，尝尝吧。”

日本客人学着我们的样子剥去芦稷皮，咬一口慢慢咀嚼，笑咪咪让姑娘转告我们：“比甘蔗还甜，谢谢。”

谁不说俺家乡好？我很自然地脱口而出：“我们崇明的地土气候条件好，长出来的芦稷就是比别的地方都甜。”

冷不防隔壁的一位大嫂插上嘴来：“我们扬州也有芦稷，也是蛮好吃的，崇明芦稷真有那么甜吗？”

我半真半假：“不怕不识货，就怕货比货，来，尝一节。”

大嫂倒是个爽快人，接过去就往嘴里送，边吃边说：“是比我们那边的甜味足，咬上去也比我们那边的松脆。”

### 家世绵长 声名早播

上沙庙镇的七家村（原属江口乡），是崇明芦稷的源地，那里的芦稷从根到梢十三节，甘甜脆爽，前世今生

有名气。据土壤专家说，崇明最标准的沙夹黄壤土有两处，其中的一处便是七家村，长出来的芦稷属“头挑”，所以《崇明县志》上还有“七家村芦稷最为有名”的记载。

早期的外来移民开发了崇明岛，七家村的七户农民，试着播下了随身带来的芦稷籽，倒也长势良好，出乎意料的是，较之老家的芦稷汁水多，甜味足，好吃得多了。消息传出，别村的人都来讨要芦稷种子或芦稷秧苗。星移斗转，随着时间推移，芦稷遍及崇明上下八沙万千家。

古往今来，崇明农村几乎家家种芦稷，房前屋后随处可见，即使“一大二公”年代只有丁点自留地时，也要东种几行，西栽几根。

头熟芦稷成熟时，正值盛夏酷暑三伏天，正好给人们提供了可口的饮料，田间劳动歇息时，拔几根去阴凉处坐下，去皮入口，源源甜汁入口，清凉解渴；晚饭过后乘凉，一家老少或左邻右舍围坐院落，嚼着芦稷边侃着山海经，诚农家之一乐也。

夏秋季节你若有机会来岛上农家作客，主人三步并作两步拔了芦稷招待你是一定的，你也一定会称心惬意，大饱口福。

岛上农户习惯于多种晚熟芦稷，因为晚熟芦稷产量高，质量更佳，又便于保藏，深秋初冬，仍可享受刚从田里割下的新鲜芦稷，冬天里甚至春节里想吃崇明芦稷，照样能满足。那是霜降后，农民将芦稷连根拔起，整根埋在向阳干燥的地窖里，遮盖得严严实实不使漏雨，称之为“填芦稷”，入冬以后随取随吃，颇有围着火炉吃西瓜的韵味。

近代以来，崇明芦稷就以肉质松脆、汁甜如蔗扬名遐迩，民国年间就有崇明人乘船过江，在上海马路上叫卖芦稷，赢得了十里洋场各式人等的青睐，他们称赞崇明芦稷“从梢上甜到根上”，有当年发行的《图画日报》上的诗配画为证：“崇明芦稷着根甜，口中叫卖肩上搨……”

近代以来，崇明芦稷就以肉质松脆、汁甜如蔗扬名遐迩，且早已赢得了大上海市民的青睐，上个世纪的二三十年代，上海出版有《图书画报》，该画报辟有名为《三百六十行》的专栏，把当时社会上的各个行业都画上一幅图，配以诗一首，其中就有马路上叫卖崇明芦稷的行当，画面上所附的诗，盛赞崇明芦稷的汁甜好吃：“崇明芦稷着根甜，口中叫卖肩上搨……”

记得不论是过去还是现在，去上海走亲访友的崇明人，都要带些芦稷作为上门礼，上海人总是乐哈哈地笑纳，客气地说：“崇明甜芦粟是斜气有名气个，崐！”

的确，在上海人眼里，芦稷胜似香蕉苹果乃至保健品。

### 进入上海 广受青睐

老一辈记忆犹新，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由崇明开往上海的南门、堡镇码头，每上船时的一字长蛇阵中，占了大部分的农场知青，几乎人手一捆价廉物美的芦稷，形成了一道特殊的风景线！

二十多万上海知识青年，在崇明八个农场战天斗地，工资低，吃穿用开销下来余钱无多，回市区休假探亲两手空空又难看相，但只几分钱一根的芦稷还是买得起的。会做生意的崇明人，把芦稷斩根、去梢、剥壳，切成二、三节一段，捆扎得整整齐齐，既便于携带，又碧青可人，很有观赏价值。知青们或手拎、或臂夹、或肩扛了上船，回家孝敬父母，或与兄弟姐妹共享，也有馈送亲戚朋友的。

记得上世纪末崇明第一届森林旅游节时，先前已经返城的知青大军故地重游。一踏上码头，“崇明芦稷吃伐——”“甜芦粟要伐——”的叫卖声声入耳，倍感亲近，更勾起了诸多回忆。曾经共度艰难的插队插弟、插姐插妹久别重逢，结伴来到当年住宿过的房舍，劳动过的田地、厂区，嚼着甜芦粟，指点旧时景，共话当年事，欢声笑语中，感慨万千！

时光流逝，知青大军虽早已成为过去，然年复一年，来崇明的旅游者与时俱增，携带芦稷离岛的人流依旧。

旅游景点、集镇周边的农户，看好芦稷的光明前景，纷纷扩大种植，从夏卖到秋，从秋卖到冬，一直卖到春节新年里。就拿西门路上的芦稷专卖店来说，日复一日，四五十个摊位前顾客络绎不绝，绝大部分是外地游人，先尝后买，日销芦稷多达万根以上！

上海等都市居民爱吃崇明芦稷，为使他们常吃常鲜，享受纯正的自然风味，原生态真空保鲜装芦稷，在市区的易初莲花、世纪联华、家乐福、麦德龙、华联吉买盛等20多家大卖场上架。

以甜芦稷为原料酿制的新型清酒，早在十多年就已面世。由瀛鑫酒庄酿制的“芦粟酒”，包装盒上载有一段文字说明，引人注目，令人向往：一杯芦粟好酒，就像沐浴在阳光下的森林浴，酣畅淋漓，生态健康，无论是您与三五好友相聚，还是宗族聚会用餐，一杯芦粟清香，一口温润回甘的余韵，道出崇明岛上淳朴的民风，共享丰收的幸福和喜悦。

芦稷节，是崇明旅游的一张名片，一个亮点。每一届“崇明芦稷节”上，郁郁葱葱芦稷园里人头攒动，欢声笑语，岛外来的游客兴致勃勃地自己拔芦稷，掰芦稷，津津有味地享受崇明芦稷的独特美味，边笑谈感受：“平时吃芦稷是从市场上买的，相比之下现拔现吃的鲜活得多。”“自己动手拔，又自己掰一节吃一节，更甜更好吃。”那些远方的客人饱了口福又饱眼福，他们中有的还不知芦稷为何物者，进了芦稷田仍只当是高粱，学着别人的样品尝后点头不迭：“真得很甜，不是高粱。”还都说要带回去让家里人开开心眼尝尝鲜。

曾有文章是如云，没有尝过崇明芦稷的人，不算真正到过崇明。外地的朋友们，你是否来过崇明？来的话，千万别忘了尝尝芦稷噢！



□ 坊间人

善良的人都很美，因为善良的人都有一个美丽的灵魂。心中有光，生活自带明媚。经历沧桑，依然选择善良。善良的人，不管相貌如何，即便穿着普通，但在别人眼里，就是最可爱的人。

成功的道路并不拥挤，因为能做到始终坚持的人太少。唯有坚持到底，才能笑到最后。人可以打败自己，也可以成全自己，没有人知道下一刻会发生什么，但只要这一刻不放弃，下一刻就有可能出现奇迹，给坚持一个惊喜。

命运就像自己的掌纹，虽然弯弯曲曲，却永远掌握在自己手中。有人常叹命运不济，其实是内心不够强大。想拥有怎样的人生，首先要切合时代的梦想，付诸于坚定不移的行动。求人不如求己，自助者才能顺势而上或逆袭前行。

我们无需仰望别人，其实，自己正被别人羡慕着。幸福就是端在自己手里的一碗白开水，别人的饮料再诱人，也没有它解渴。人之所以痛苦，在于追求不属于自己的东西。只要自己不寻烦恼，学会珍惜属于自己的拥有，就是幸福。

路是自己选择的，走过的，错过的，都是自己的选择。世上没有一件工作不辛苦，没有一处人事不复杂。即使你再排斥现在的不愉快，光阴也不会过得慢点。取舍间必有得失，摆正心态，才是人生常态。

光阴如箭，日月如梭，我们常常记住了世事艰难，却忘了如何寻找快乐。快乐是一种修行，可以通过练习获取。当我们有苦恼的时候，我们不妨停下来，平心静气地把烦恼的心绪删除，而不是任凭坏心情一点一点地蚕食自己内心对快乐的感知。

一滴水，可方可圆，润泽万物。一个人，能方能圆，方则秉持原则，守住底线，圆则通融豁达，世俗不势利，执着不固执，循规不越矩。方圆相济，便可逆袭而行，顺势而为。方圆之说，源自我国古代钱币，外部是圆形，内部是方孔，看似朴实无华，但蕴含着人生哲理。

人生最大的幸运，莫过于拥有一个健康的身体。到了人生的下半场，比拼的不是财富、智商和名利，身体健康才是最大的本钱。到了一定的年纪，便会深切地体会到，人其实不需要太多的东西，只要健康地活着，淡然而又恬静地、有趣而又轻松地过好每一天，也不失为一种富有。

人生每过一段时间，都应将过去“清零”，让自己重新开始，不要让过去成为当下的包袱，轻松上阵，步履才能走得快。人的心灵就像一个容器，时间长了难免会有沉渣，该放手时就放手，该忘记的就忘记，时时清空心灵的沉渣，每天刷新自己的心胸，心情会轻松许多，生活也会阳光灿烂。

一位哲学家曾经说过：“生活像镜子，你笑他也笑，你哭他也哭。”心情好，看花花开，看天天蓝；心情差，看柳柳不绿，看云云不白。正所谓：物随心愿，境由心生。